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
书面审核意见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等事项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我们听取了公司相关人员对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预计的公司 2020 年关联交易、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及续聘其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的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内容，并经充分讨论认为：

1、针对《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的审核意见

公司 2019 年度已经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市场公允价进行结算，公司 2020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亦将严格遵循市场公允价进行结算，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我们同意对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确认，同意对公司 2020 年度与关联方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2、针对《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的审核意见

公司聘请的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工作勤勉负责，我们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0 年度

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3、针对《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的审核意见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公司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综上，我们同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 翟胜宝 王 渊 骆美化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